**2023年度中国共产义主青年团益阳市赫山区委**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益赫财绩【2024】2号《益阳市赫山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3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我委从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五方面入手，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认真负责、客观公正地开展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

共青团赫山区委系行政独立预算单位，共有4个职能科室：办公室（组织宣传部）、青年发展部（社会联络部）、学校少年部（权益部）、益阳市赫山区青年志愿服务工作指导中心。

人员编制情况：

共青团赫山区委核定行政编制数4名，事业编制数2名，2023年在编在岗行政人员4人，事业编制人员2名，无退休人员。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0.63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年年初预算数为65.13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年年初预算数为55.5万元，其中：五四活动经费2.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五四活动等方面；预防青少年犯罪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预防青少年犯罪宣讲教育等方面；青年文明号及岗位能手评选2万元，主要用于评选青年文明号及岗位能手支出及奖励等方面；少先队工作经费5万元，主要用于我区少先队工作的开展；青少年发展专项经费3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我区青少年事业发展；西部志愿者经费3万元，主要用于志愿者工作、生活补贴；党建经费2万元，主要用于本单开展党建活动；义工工作经费支出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志愿服务（义工）活动。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单位无社会保险经营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共青团赫山区委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20.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5.13万元，项目支出55.5万元。全部实行整体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0.63万元。

2023年共青团赫山区委重点项目支出（青少年发展专项经费）绩效目标3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我区青少年事业发展主要实行整体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0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决算公开：根据区财政局的统一部署及相关要求，我委已在赫山信息网站上进行了预（决）算公开。

存量资金管理：我委已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

资产管理：制定了《赫山共青团益阳市赫山区委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建立了固定资产台帐，指定专人管理，及时登记，科学使用，实现了“一物一卡一条码”。固定资产的调出、处置、报废、报损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的审批程序办理。

“三公”经费控制：2023年，我委“三公”经费支出0.5万元，其中：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0.5万元，无出国出境费。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我委制定了《赫山共青团益阳市赫山区委机关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赫山共青团益阳市赫山区委政府采购制度》、《赫山共青团益阳市赫山区委资产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推动志愿服务融入基层社会治理，提升“345”联系服务群众工作实效。2、推动全国《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试点建设纵深实施。3、聚焦青年人才振兴，助力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工作。4、省级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试点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实施情况分析

我委在部门整体支出中，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坚持“无预算，不支出；有预算，严格按预算支出”的原则，以及“细化预算和提前编制预算”原则，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强化监督，专款专用，确保各项资金及时到位，无截留、挪用等现象。健全和完善管理制度，加强基本支出管理。严格审批程序，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量入为出，坚持联审会签制度。严格报账程序，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完善相关资料手续、审核审批程序，保证了各项资金使用的合理合规，充分发挥了各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委本级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2.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按照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成立以区团委书记喻哲丹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进行了认真学习，掌握政策，根据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2）组织实施。采用核查法核查2023年同级财政预算批复执行及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着重核查了“三公”经费及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情况。

（3）分析评价。对评价过程中收集资料进行归纳，汇总分析，依据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评分，形成了综合性书面报告。

 （五）**、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1、经济性分析

（1）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00%；“三公”经费支出总额小，低于年初预算。

（2）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所有支出严格依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执行，特别重视量财办事、量力而行，严格控制标准、注重节约，少花钱办好事，各项支出都在合理范围内。

（3）预算管理方面。我委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内部管理制度和经费支出控制方案，有较强的内控风险管理意识、各项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

2、效率性分析

2023年，团区委在区委、团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论述，团结引领广大青年在乡村振兴、基层治理、新质生产力发展等重点领域接续奋斗，助力青年友好型城市建设，深化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全面建设“清廉共青团”。

3、效益性分析

2023年区委常委会等会议专题研究全区共青团、少先队工作3次；向区委、政府提交报告4份；区委书记、区长等区级领导专题批示5次；追加工作经费67万元；承办市级以上活动2场；与其他部门联合行文8件；建立以区委副书记为第一召集人，涵盖区直部门、乡镇（街道、园区）等36个成员单位的区级青年发展工作联席会议，从工作上大力支持、资源上优先投入、力量上重点保障，千方百计为共青团、少先队工作创造有利条件。

4、评价结论

一是预算执行到位。严格执行《预算法》和各项财经纪律，机关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预算编制合理; 二是资金监管到位。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因部分工作不可预见性，有些支出无法纳入预算，导致预算执行存在偏差。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2. 提高认识，突出重点

1．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依据部门职责和年度工作重点，更加科学合理地确定部门绩效目标和评价目标。

2．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强化部门项目选择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按财政管理要求进一步建立完善项目库和内部项目选择机制，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实施项目事加强领导重视，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强化管理措施，科学编制预算,认真组织绩效考评。

（二）强化管理，规范行为

1．强化部门预算约束，细化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合理制定项目方案和计划，减少预算执行中的项目预算调整和结余，平衡好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2．加强预算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管控，做到事前有评估、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并且按预期绩效目标完成程度考核项目实施效果。

（三）科学考核，注重实效

1．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预算效果考核机制，依据预设的绩效数量、质量指标全面衡量预算实施效果，既重“绩”，更重“效”。

2．注重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工作，根据部门职责明确服务对象、确定调查范围，采取适当方式全面收集服务对象满意度资料，反映部门服务效果。

3．注重考核的全面性和客观性，对预设指标之外的项目效果同样纳入考核评价报告。

总之，部门整体绩效考评是一项系统性、全局性的工作，需要领导重视，全员参与，科学考核，注重实效。只有这样，才能不断增强绩效考评的客观性和科学性，切实促进财政资金科学管理和实际绩效水平不断提高。

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要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预算，避免年中大幅追加以及超预算。同时严格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